

少年成长必读中外名著丛书

三 剑 客

《少年成长必读中外名著丛书》编委会 编

延边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三剑客/《少年成长必读中外名著丛书》编委会编,延吉:
延边大学出版社,2005.8

(少年成长必读中外名著丛书,12.外国,人物传奇篇)

ISBN 7-5634-2117-3

I. 三... II. 少... III. 长篇小说-法国-近代-缩写本

IV. 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5)第096081号

选题策划:马永林 石兴利

责任编辑:金昌海 关志明

封面设计:李晓伟

三剑客

延边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吉林省延吉市公园路105号 邮编:133002)

北京依鑫印务责任有限公司

开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 印张 10 字数 240 千字

2006年2月第2版第1次印刷

ISBN 7-5634-2117-3/I·295

全套12册 定价:237.60元(本册定价:19.80元)

序 言

语文新课标指定了中小学生的阅读书目,对阅读的数量、内容、质量以及速度都提出了明确的要求,这对于提高学生的阅读能力,培养语文素养,陶冶情操,促进学生终身学习和终身可持续发展,对于提高广大人民的文学素养具有极大的意义。

中、小学生是未来的主人,必须适应现代竞争激烈和交际广泛的世界生活,在心理、性格、思维、修养等内在素质铸造方面必须积极做好充分准备,同时在语言表达、社会交往等才能方面也必须打下良好的基础,这样才能顺应未来社会的发展潮流。

现代中、小学生不能只局限于校园和课本,应该广开视野,广长见识,广泛了解博大的世界和社会,不断增加丰富的现代社会知识和世界信息,这样才有所精神准备,才能迅速地成熟地长大,将来才可以自由地翱翔于世界的蓝天。否则,我们将永远是妈妈怀抱中的乖乖宝宝,将永远是温室里面的豆芽菜,那么,我们将怎样走向社会、走向世界呢?

世界文学名著是世界各国社会和生活的结晶,是高度艺术化的精神产品,具有永久的闪光魅力,非常集中、非常形象,是中、小学生了解世界和社会的窗口,简直是走向世界、观摩社会的最佳捷径。这些世界文学名著,伴随着世界各国一代又一代的青少年茁壮成长,具有广泛的影响和深远的意义。特别是带着有趣的欣赏的心态阅读这些美丽的世界名著,非常有利于培养青少年积极的和健康向上的心理、性格、

思维和修养,有利于青少年了解世界各国的社会和生活,不断提高语言表达和社会交往的才能,这样就可以早日走向社会,走向世界。

这套世界少年文学名著按照语文新课标指定阅读书目进行了精选,集中体现了语文新课标的精神。我们考虑到广大中、小学生的学识和时间有限,而许多世界文学名著又是卷帙浩繁,不便于中、小学生阅读,我们在参考和借鉴以前译本许多优点和长处的基础上,在忠实原著的基础上进行了高度浓缩,保持了原著的梗概和精华,还配有形象的插图和助读的注解,图文并茂,深入浅出,使之尽量符合时代和社会的发展,尽量适合少年儿童阅读,这就便于广大中、小学生轻松阅读和理解吸收了。

著名语言学家、北京大学教授陆俭明说“语文负载着传承祖国文化和民族精神的任务,有着极其丰富的文化内涵,极其辉煌的人文精神,应当使语文的工具性与人文性水乳交融。为此,语文课程标准要求,在语言能力发展的同时,培养爱国主义情感,社会主义道德品质,逐步形成正确的价值观念和积极的人生态度,提高文化品位、审美情趣。比如,在阅读中,要求学生不仅做到文通字顺,而且通过阅读作品,向往美好的情境,关心自然和命运,关心作品中的人物命运和喜怒哀乐,向往和追求美好的理想,从中获得对自然、社会、人生的有益启示。”

这就是我们出版这套世界少年文学名著的初衷,因此,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,有着极强的启迪性和价值性,非常适合广大青少年阅读和收藏。

目 录

三剑客

出师不利	2
特莱维拉先生	8
不打不相识	14
火枪手的家务	23
波那雷太太	27
白金汉公爵	32
金刚钻坠子	39
情夫与丈夫	46
作战计划	53
冒险征途	58
荣誉与爱情	64
乐极生悲	72
波尔朵斯	79
阿拉密斯	85
阿多斯	93
米莱狄	101
红衣主教的邀请	110
暗 算	115
不期而遇	121

报 应	128
死里逃生	133
女修道院	141
罪有应得	150
尾 声	160

四 签 名

演绎法的研究	162
案情的陈述	171
寻求解答	177
秃头人的故事	182
樱沼别墅的惨案	192
福尔摩斯作出判断	199
木桶的插曲	208
贝克街的侦探小队	220
线索的中断	230
凶手的末日	241

三剑客

(法) 大仲马/著 吴力华/改写

出师不利

麦安是一个小城，人们之所以记住它，是因为它是通往巴黎的必经之路。

这天，麦安小城里来了个年轻人。这个年轻人有一双聪明的大眼睛，一条小巧的鹰钩鼻梁，整个人看起来威风凛凛，相当精神。

这个年轻人就是达达尼昂，他来自加斯哥尼，带着父亲的推荐信，到巴黎去拜访他的同乡特莱维拉，希望能谋个好职位，在巴黎闯出一番事业。

他一路上风尘仆仆，一直到了麦安，他才决定找家小店休息一下。他来到一家客店门前，正要下马，却看见一个世家子弟正朝着他放声大笑。

达达尼昂立即明白这个世家子弟在笑他的马了。他骑了一匹相当难看的马，也是他这次来巴黎唯一美中不足的地方。他本想换一匹马，但没有办法，因为他父亲说：

“亲爱的儿子，这匹马虽然长得不怎么样，但它毕竟在我们家服务了一辈子，你就带着它吧！”

达达尼昂虽然不乐意，但他只好接受了这匹马。可无论如何，他都不喜欢人家嘲笑他。于是他恶狠狠地朝那个世家子弟走去。

那个世家子弟大约四十至四十五岁，一双锐利的黑眼

睛，苍白的皮肤，很突出的鼻子，穿着一身击剑短衣，一看就知道是个不好惹的角色。

然而，达达尼昂并不怕他，他拍马凑上前去，嚷起来：“喂，先生！你在笑我吗？”

那个世家子弟从容地把眼光从达达尼昂的坐骑移到他的身上，皱了皱眉头，傲慢地说：“我并不想和您说话，先生。”

说完，他又转过身去。

达达尼昂更气了，他把剑从鞘里拔出了一尺，大声说：“你是不和我说话，但你在嘲笑我，先生！”

“我并不常常笑的，先生，”那个世家子弟头也不回地说了一句，“不过我高兴的时候，我也会笑的。”

这下，达达尼昂被这种又傲慢又俏皮又大方的语气激怒了，他把剑完全拔了出来，大声道：“你转过身来，赶紧转过身来！讥笑人的先生，我从不从背后刺人。”

“刺我？”那个世家子弟转过身露出一一种又诧异又轻蔑的样子望着他说：“这是什么话？这是什么话？好朋友，你疯了吗？”

随后，他又用低低的声音自言自语地说：“国王正在寻找有胆子的人来补充火枪队，他倒挺合适！”

他刚好说完，达达尼昂就很凶猛地伸出剑对他刺去，但那个世家子弟很从容地避开了。

那个世家子弟镇定地说：“你不是我对手！你还是退下吧！”

“哼！”达达尼昂冷笑一下，说：“加斯哥尼人是不会退缩的！”

“还是一副加斯哥尼人的老脾气，”那个世家子弟听了他的话，怔了一下，随即喃喃自语地说：“这些加斯哥尼人都是本性难改！”

就这样，两个人你来我往，又斗了几个回合。那个世家子弟技高一筹，而达达尼昂则决不退缩，两人杀得难解难分。

不一会儿，那个世家子弟的两个仆人赶来助阵，形势立即发生了变化。最后，达达尼昂筋疲力尽，手里的剑被人一棍子打成两断。另一棍子则打破了他的额头，他顿时倒在地上，浑身是血，晕了过去。

就在这当儿，大家从四面八方出事的地点跑过来。客店的老板怕闹出人命，就同几个人把达达尼昂抬到楼上，给他马马虎虎地包扎了一下。

那个世家子弟仍旧站在原地，自言自语地道：“米莱狄就要来了。但愿这个家伙没打扰到她。”

这时，客店的老板出来了。那个世家子弟对他说：“喂，那个横小子怎么啦？”

“他完全晕过去啦！”那个老板道，“不过，在昏迷中他还嚷着要和您决一死战呢！”

“真是个魔鬼。”那个世家子弟大声说，“不过，他在昏迷中有没有提到任何人的名字？”

“有，他提到特莱维拉先生。还说‘将来特莱维拉先生知道有人这样侮辱他所保护的人，看他会如何气愤的！’”

“特莱维拉先生？”那个世家子弟忽然怔了一下，然后对老板说，“我去看看他。”

他上了楼，趁达达尼昂昏迷的当儿，搜了搜，从达达

尼昂身上搜出那封给特莱维拉的介绍信，看了看信封，就把它放在自己口袋中。然后，他若无其事地下了楼。

不久，达达尼昂醒来了。然而他心里还有些迷糊，挣扎着站起来，往窗外看去。

他第一眼见到的东西就是那个向他挑衅的人。那个世家子弟正在一辆大马车前和车里的人说话。

和他说话的是个女人，她的头从车门里露出来，年纪约二十到二十二岁。这是一个美丽的女人，嘴唇粉红，双手雪白，浅蓝色的大眼睛显出多愁善感的神采。她正很激动地和那个世家子弟说话。

“所以，主教吩咐我……”车里的贵妇人说，“立即回英国，若白金汉离开伦敦，就直接向主教报告。”

“你可得小心点，米莱狄。”那个世家子弟恭恭敬敬地说，完全不见刚才与达达尼昂打斗时的派头。

“我会小心的。对了，你不去收拾一下那个无礼的坏小子吗？”

那个世家子弟正要开口，达达尼昂早就忍不住了，在窗口冲他们大喝一声：

“是那个无礼的坏小子来收拾别人！”

说着，他就要从楼上冲下来。

那个世家子弟正想抽剑应战，那个贵妇人——米莱狄用眼神制止了他，说“请你考虑一下。你还是快点回巴黎吧，极小的耽误也能叫全盘计划失败。”

“您说得有理。”那个世家子弟高声说，“所以还是请您赶您的路程吧。我呢，我马上回巴黎去。”

他向米莱狄点头致意后，就飞身跨上自己的马，同时那辆四轮马车的车夫也使劲鞭着牲口。于是，两个高谈阔论的人都动身了，朝两个相反的方向赶各自的路程。

达达尼昂下楼时，已赶不上他们了，他一边在后面追，一边嚷道：

“哈！胆小鬼，哈！下流东西！”

不过，他实在太虚弱了，无法支持这样一种剧烈的运动。只跑了十来步，耳朵就嗡嗡作响，眼前一黑，就在街当中倒下来，同时还叫唤着“胆小鬼！胆小鬼！”

达达尼昂又在店里养了好几天，才痊愈。

在这段时间里，他一直回想着与那个世家子弟谈话的贵妇人。

“米莱狄，米莱狄，”他不住地叫着她的名字，“她可真美丽。”

他收拾好东西，准备好动身了。然而，他把身上所有的口袋翻了二十来次，还是不见那封信的影子。他明白信被人偷了。

他又一次发怒了，大声对老板说：“快把我的信还给我！我的介绍信！不然我要把你们当作一串麻雀似的，穿在钩子上！”

那个可怜的老板吓坏了，忙说：“信？什么信？我们可全不知道啊！”

“少废话，快拿出来！”达达尼昂嚷道，“我警告你，这封信是写给特莱维拉先生的，你若寻不出来，他，特莱维拉先生，一定会打发人来找的。”

这下，老板更害怕了。因为除了国王和红衣主教以外，

特莱维拉也许是法国最有权势的人物。只要提起他的名字，老板就感到极大的害怕。

老板正吓得满头是汗，忽然，他记起了什么，大声说：“那封信没有丢！”

“怎么？”达达尼昂说。

“没有丢。它被人拿走了。”

“被人拿走了！被谁？”

“就是和您打斗的那个世家子弟。我亲眼见他趁你昏迷的时候去过你的房间。”

“你说是那个不讲理的世家子弟？”

“对！一定不会错。当时我说您是受特莱维拉先生保护的，他顿时就怔住了。”

“那么，他是偷信的贼了！”达达尼昂回答说。“我一定要到特莱维拉先生面前告发他。”

说完，他挺神气地从口袋里取出两个钱给老板。老板把他送到大门口。

他重新跨上那匹难看的马，一路平安地来到了巴黎。

他把那匹马卖掉。又用他所剩不多的钱，走了很多路，才找到一间和他财力相称的屋子。

他对自己在麦安的表现不是很满意，还未到巴黎就被人打昏了——这可不是一个好兆头。不过，让他感到安慰的是：他总算把那个世家子弟给“吓”逃了。

想到这，他心满意足地睡下了。

他一觉睡到次日早上九点，才起床去拜见大名鼎鼎的特莱维拉先生——他是法兰西王国第三大人物。

特莱维拉先生

特莱维拉先生是加斯哥尼人的骄傲。他从前也和现在的达达尼昂一样，没几个现钱，却凭着自己的勇气和聪明，在巴黎闯出了一番天地。

他是国王的朋友，国王路易十三对他有一种真实的情谊。当然，国王对他的信任也不是凭空而来的，特莱维拉具有猎犬般的服从命令的忠诚，具有锐利的眼光，又具有动作迅疾的手段。他的眼光专门注意国王对哪个不满意，他的手段只去打击那些令国王不愉快的人。

凭着这些，国王让他当了火枪队的队官。这些火枪队员对国王无比忠心，对特莱维拉也无比崇敬。

另外，特莱维拉先生有一个强大的对手——红衣主教。主教在法国被人称作第二国王，他看见国王有这么一伙了不得的火枪队绕在身边，就也组建了自己的卫队。

这样一来，国王的火枪队和主教的卫队就成了互相竞争的势力，他们常常抢着到全国各地选拔那些勇敢善战的人，常常争着得到保护的任務。

国王和红衣主教都不是胸怀宽广的人物，他们总是夸自己的部下比对方好。表面上，他们明令禁止决斗和打架，私下里却悄悄刺激他们的部下向对方挑衅。他们都为自己部下的胜利感到一种火热的快乐。

特莱维拉摸着了国王的弱点。他常常叫部下向主教侍卫队挑衅，进而打败他们，再把这件事告诉国王，让国王开心好几天。

同时，特莱维拉对火枪队员赞不绝口，他们爱戴他，尽管这些人都是爱闯祸的人，站在他面前，却像小学生站在自己的老师面前一样唯命是从。

达达尼昂到特莱维拉先生的队部的时候，发现院子里人群拥挤，气象威严，简直像是一座野营。五六十个火枪手全副武装，装备齐全，正热火朝天地忙着练剑。

特莱维拉正坐在他的办公室里接见火枪手，受理控告，发布命令。他得知从故乡来的一位青年来拜见他的时候，非常高兴，忙叫达达尼昂进来。

他看见达达尼昂朝他鞠躬到地，就忙礼貌地还了礼，并且带着微笑接受了他的颂扬。达达尼昂的乡音让他回忆起了自己的青年时代和故乡。

突然，他好像记起了什么，做了个手势，示意达达尼昂稍等一会儿，接着，他走到门口，连续叫了三个人的名字：

“阿多斯！波尔朵斯！阿拉密斯！”

不一会儿，有两个人进来了。这两个人形成了一个完全相反的对比：阿拉密斯是个二十二三岁光景的青年，面貌显得天真坦率，眼睛是乌黑而且和气的，甚至带着点少女的腼腆；波尔朵斯则长得又高又壮，满面红光，说起话来粗声粗气，走起路来大大咧咧。

特莱维拉看了两人一眼，没有说话，只是皱着眉头，踱了几圈，才大声对他们说：

“你们可知道国王对我说了些什么？”

“不知道，而且我一点儿也摸不着头脑。”波尔朵斯沉默了一会儿说。

“我希望队官给我们一个面子，把事情告诉我们。”阿拉密斯用礼貌的音调说。

“国王对我说，他以后要在红衣主教先生的卫士当中挑选火枪手了！”特莱维拉冷哼了一声说。

“什么！”波尔朵斯忙问。两个火枪手气得双眼都发红了。

“别问我为什么，你们最清楚。”特莱维拉说。“你们三个昨夜和主教的卫队干了一架对吧？我全听说了，你们被打得大败。国王很不高兴，说你们害他在主教面前丢尽了脸。”

“不，不是这样的！”波尔朵斯再也按捺不住了，跳起来说。“事实不是这样的！那些该死的家伙乘我们不备，从背后偷袭我们。我们还未拔出剑来，阿多斯就被刺倒了。但我们并没有退缩，以少胜多，杀退了他们。”

“他说的没错，我以荣誉保证。”阿拉密斯也涨红了脸说。

“什么？阿多斯被刺倒了？他有没有事？”特莱维拉忙关心地问。

两个火枪手正要回答，门帘被掀开了，门帘下出现了一个高贵英俊的脸，不过脸色白得教人害怕。

“阿多斯！”两个火枪手同时高声喊道。

“阿多斯！”特莱维拉先生也喊了一声。

“您刚才传我吗？先生。”阿多斯用衰弱而宁静的声音说。“我赶来了，请问队官有何吩咐？”

“噢，阿多斯！如果我知道你身负重伤，我是决不会叫你来的。你可真是条好汉！”特莱维拉先生忙向他迎了过去，紧紧地握住了阿多斯的手。

特莱维拉先生觉得阿多斯的手抖得厉害，向他脸上一看，发现阿多斯快要晕过去了。

阿多斯本来身负重伤，接到命令后，就挣扎着赶来了。他集中力量和伤痛斗争了一会儿，最后终于熬不住了，一头倒在地板上。

“快找一个医生来！找一个最好的医生来！”特莱维拉大声叫起来，“我的英勇的阿多斯不行啦！”

门外的火枪手忙闯进来，小心地把阿多斯抬了出去，不一会儿，屋子里就只剩下特莱维拉和达达尼昂两个人了。

“上帝，愿他平安无事。”特莱维拉叹了口气说。

他沉思了好一会儿，才记起达达尼昂的存在，就微笑着对他说：

“对不起，亲爱的同乡。我太忙了，忙得将你忘了。对了，我和你父亲很要好，现在我能给你什么帮助呢？”

“我想加入您的队伍，当个火枪手。”达达尼昂回答。

“这个嘛，可不太容易。我很抱歉地要对你说，要进火枪队必须打过几次仗，或者有过重大的功劳，或是在禁卫军服务过两年。这是国王定下的规矩，我也改不了。”

达达尼昂欠了欠身子，没有答话。既然要经过一番磨炼才能做一个火枪手，他更加想加入了。

“不过，”特莱维拉先生用一种非常尖锐声音，说，“不过，亲爱的同乡，你父亲有没有为你写一封介绍信给我呢？”